

证券代码：603773

证券简称：沃格光电

公告编号：2025-029

江西沃格光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4/22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1,500万元~2,500万元
回购用途	☐ 减少注册资本 ☒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0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
累计已回购金额	0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0元/股~0元/股

一、 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5 年 4 月 21 日，江西沃格光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 1,500 万元（含），不高于人民币 2,5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 35.00 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2025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西沃格光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25-016）、《江西沃格光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

2025-027)。

二、 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5年4月30日，公司暂未回购股份，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实施本次回购计划。

上述回购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 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沃格光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9日